附件2

海南省中小型石料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南（试行）

**基本条件**

1. 《工商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件齐全有效。
2. 矿区范围未涉及各类自然保护地。
3. 未被中央环保督察、省委巡视等责成整改，不存在被矿业权人勘查开采公示信息系统列入异常名录或黑名单。已及时整改到位、已移除的除外。
4. 依法依规缴纳税费；已按规定完成矿业权权出让收益（价款）处置；设立了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会计科目，并按有关规定提取了专门费用。
5. 近三年内卫片土地矿产执法检查中无违法违规记录、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和无重大环保责任事故。
6. 矿山按照设计或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开采，无越界开采行为。

**评价内容**

| **一级** | **二级** | **三级指标** | **标准分** | **评分说明** | **考核方法** | **依据或标准** | **检查记录**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矿区环境 | 矿容矿貌 | 1功能分区 | 10 | ①现场按生产区、管理区进行功能分区，符合分区要求得5分；②排土场、垃圾场、废渣堆置场、加工场等与管理区应保持一定安全距离，得5分。 | 查资料、查现场 | 矿区总平面布置图或示意图 |  |  |
| 2生产生活配套设施 | 30 | ①矿区地面运输、供水、供电等配套设施应齐全，并正常运行，此项共15分，一处设备不完善或功能不健全扣5分。②员工食堂、澡堂、厕所等设施配备齐全，干净整洁、管理规范，此项共15分，每发现一处不达标扣5分。 | 查资料、查现场 | 矿区总平面布置图 |  |  |
| 4定置化管理 | 15 | ①设备、物资材料规范管理，做到分类分区、摆放有序、堆码整齐，设备、物资、材料不得乱扔乱放、管理混乱，每发现一处扣5分。 | 查现场 |  |  |  |
| 5生活垃圾处置与利用 | 20 | ①矿区生活垃圾在固定地点收集，不得随意丢弃得5分；②对生活垃圾进行分类，合理确定垃圾分类范围、品种、要求、收运方式等，得5分；③活垃圾自行无害化处理或委托第三方处理，并提供证明材料得10分。 | 查现场 |  |  |  |
| 6主干道路面情况 | 15 | 矿区主干道路面符合规范，表面平整、密实和粗糙度适当。符合规范得8分，并且养护良好得7分。 | 查现场 | 《厂矿道路设计规范》（GBJ22） |  |  |
| 7道路清洁情况 | 10 | 矿区内部道路或专用道路无洒落物，或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清理洒落物，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5分。 | 查现场 |  |  |  |
| 8矿区清洁情况 | 20 | 矿区保持清洁卫生，生产区及管理区无垃圾、无废石乱扔乱放，生产现场管线无跑、冒、滴、漏现象，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5分。 | 查现场 |  |  |  |
| 9矿区建筑、构筑物建设和维护 | 20 | ①生产区、管理区的所有场所不存在私搭乱建等临时建筑、废弃建构筑物，得12分；每发现一处不合格扣4分；②矿区建筑、构筑物及时维护、维修或粉刷，得8分。无明显的损坏、老化等情况，及时采取维修、维护措施。每发现一处较明显的损坏、老化等情况，且未采取维修、维护措施的扣2分。  | 查现场 |  |  |  |
| 矿区绿化 | 10矿区绿化覆盖 | 20 | 矿区可绿化区域应实现绿化全覆盖，无较大面积表土裸露，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5分。 | 查现场 |  |  |  |
| 11专用主干道绿化美化要求 | 10 | 矿区进场道路、办公区内部道路、管理区到生产区道路等两侧按如下绿化美化设置得10分。①具备条件的应设置隔离绿化带，因地制宜进行绿化；②客观上不具备绿化条件的，可美化、制作宣传牌或宣传标语。 | 查现场 |  |  |  |
| 12绿化保障 | 10 | 矿区绿化应有长效保障机制，有绿化养护计划及责任人，符合要求得4分。绿化植物搭配合理，长势良好，无严重枯枝黄叶、无缺苗死苗得6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2分。 | 查现场 |  |  |  |
| 二、资源开发方式 | 资源开采 | 13开采技术 | 50 | ①钻孔：采用湿式、干式（带收尘）等凿岩作业进行钻孔；②爆破：采用微差爆破、预裂爆破、光面爆破等方式；③铲装：采用自动化液压铲装设备、装载机、自卸式矿车、自移式破碎机等先进设备进行铲装作业；④排土：生产期减少外部土地占用。全部符合要求得50分，不涉及的视为满足要求，一项不符合要求扣20分，扣完50分为止。  | 查资料、查现场 |  |  |  |
| 14开采工作面质量要求 | 30 | ①作业平台干净，保持平整、通畅，无杂物、无积水，工作台阶与非工作台阶坡面无危石，满足要求得10分；②工作台阶滚落物及时清理，并在安全隐患位置设置警戒线或安全牌，满足要求得10分；③各个台阶高度和坡度符合设计要求，满足要求得10分。 | 查现场 |  |  |  |
| 生产加工 | 15生产及加工工艺 | 60 | ①根据母岩材质性能、产品结构、产能要求等因素选择短流程、低能耗的工艺和设备，配置与生产规模和工艺相符的辅助设施；②干法生产配备除尘设备，并保持与生产设备同步运行，湿法生产配置泥粉和水分离、废水处理和循环使用系统；③生产区域产尘点封闭；④砂石骨料成品堆场（库）地面硬化，分类或分仓储存。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15分。  | 查资料、查现场 | 《机制砂石骨料工厂设计规范》（GB51168） |  |  |
|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 | 16土地利用功能要求 | 40 | 按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对规定区域进行治理、复垦，如排土场、露天采场、矿区专用道路、矿山工业场地、矿山污染场地等及时治理、复垦。未按照方案及时治理、复垦的，每处区域扣6分，共30分。治理后的各类场地，应恢复土地基本功能，因地制宜实现土地可持续利用，满足要求得10分。 | 查资料、查现场 |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土地复垦质量控制标准》(TDT1036)、其他文件证明材料  |  |  |
| 17治理要求 | 10 | ①恢复治理后的各类场地，与周边自然环境相协调，有景观效果； ②若露天开采造成的裸露区域对周边景观影响较大，则应采取减轻不利影响的措施； ③露天开采矿山还应符合露采终了平台留设与复垦绿化的要求。 以上三项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4，扣完10分为止。  | 查资料、查现场 |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土地复垦质量控制标准》(TDT1036)、其他文件证明材料  |  |  |
| 环境管理与监测 | 18环境保护设施 | 6 | 环境保护设施齐全，且相关设施有效运转得4分；得到有效维护得2分。 | 查资料、查现场 | 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资料 |  |  |
| 19环境监测制度 | 5 | 建立环境监测的长效机制和环境监测制度得5分。 | 查资料 | 环境监测制度 |  |  |
| 20环境监测设备 | 5 | 矿区内设置对噪声、大气污染物的自动监测及电子显示设备得5分。 | 查现场 |  |  |  |
| 21矿山地质环境监测情况 | 5 | 对加工废水、排土场、废石堆场、粉尘、噪音等进行监测得5分。 | 查现场、查资料 | 动态监测记录 |  |  |
| 三、资源综合利用 | 综合利用 | 22开采加工等相关产物综合利用 | 40 | 充分利用石粉、泥粉等矿山开采或加工产物，提高资源化利用水平，如水泥原料、环境治理、土地复垦等，得40分。 | 查现场、查资料 | 生产报表（调度报表）或其他证明材料  |  |  |
| 固废处置与综合利用 | 23土质剥离物的综合利用 | 40 | 排土场堆放的剥离表土或筛分后的碴土、废石等，用于环境治理、土地复垦、生态修复等资源化利用方式得40分。 | 查现场、查资料 | 生产报表（调度报表）或其他证明材料 |  |  |
| 废水处置与综合利用 | 24生产废水处置与利用 | 30 | ①配备完善的生产废水处理系统得10分；②废水经固液分离处理，清水得到有效循环利用得20分。 | 查现场、查资料 | 生产报表（调度报表）或其他证明材料 |  |  |
| 25生活污水处置 | 6 | 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置得6分。 | 查现场、查资料 | 生产报表（调度报表）或其他证明材料 |  |  |
| 四、节能减排 | 节能降耗 | 26有能耗节约措施 | 10 | 使用绿色能源得5分；使用先进的节能设备得5分。 | 查现场、查资料 | 全过程能耗核算体系文件或台账  |  |  |
| 粉尘排放 | 27生产过程的粉尘排放 | 15 | ①凿岩作业中通过采用凿岩收尘一体钻机收尘或湿式凿岩工艺等措施降尘；②爆破作业中通过喷雾洒水降尘；③固定产尘点加设除尘捕尘装备并保持足够的负压与生产设备同步运行等措施，实现抑制和处理采选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在凿岩、爆破、岩（矿）石破（粉）碎、筛分、输送、配料等关键环节或位置，发现一处不合格扣3分。 | 查现场、抽査员工了解  | 涉及爆破的要有专项降尘方案，其它爆破的松散岩层露天煤矿应不涉及此项  |  |  |
| 28地面运输过程的粉尘排放 | 15 | 运输道路沿途设置喷水或感应式喷雾设施或配置洒水车定时洒水降尘、地面运输车辆及运输设备采取喷雾降尘或洒水降尘、外运产品采用密封车辆，实现避免沿路粉尘飞扬。进出行政区干网道路有车辆清洗设施。实现避免沿路粉尘飞扬。发现一处不合格扣3分。  | 查现场 |  |  |  |
| 29贮存场所粉尘排放 | 10 | ①废石或矿石周转场地、贮存场所具有配套的防扬尘设施得5分；②达到防扬尘效果得5分。 | 查资料、查现场  | 企业防尘相关措施  |  |  |
| 废水排放 | 30生活污水排放 | 10 | 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水质达标排放，或污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的得10分。 | 查资料、查现场  | 污水站等环保设施验收资料  |  |  |
| 31工业废水排放 | 15 | 工业废水鼓励零排放。有排放的，经处理后水质达标排放得15分。 | 查资料、查现场 | 环保部门的检验资料  |  |  |
| 32排水管道设置 | 10 | 清污管路分别铺设、雨水与污水管群分开设置得10分。 | 查现场 |  |  |  |
| 33地表径流水、淋溶水排放要求 | 15 | ①矿区建有雨水截（排）水沟，并建设沉淀池及取水设备，将汇集的地表径流水、淋溶水等经沉淀后达标排放或处理回用，符合要求得10分；②露天采场和排土场设置截（排）水沟，符合要求得5分。 | 查现场 | 矿区总体设计 |  |  |
| 固废排放 | 34固废排放要求 | 30 | 对无法实现综合利用的固体废弃物：①划分危险废物、一般废物和生活垃圾不同类别，实现分级分类得10分；②按照国家法律和标准，自行对固体废弃物进行处置，或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得20分。 | 查资料、查现场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危险废物焚烧、贮存、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18597、18598)  |  |  |
| 噪声排放 | 35噪声处置要求 | 15 | 对矿区凿岩、破碎和空压机等高噪声设备进行降噪处理，配备消声、减振和隔振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得15分。 | 查相关监测报告 |  |  |  |
| 36噪声排放要求 | 10 | 厂界噪声排放达标得10分。 | 查现场 |  |  |  |
| 五、科技创新与智能矿山 | 智能矿山 | 37矿山自动化集中管控平台 | 10 | 构建矿山自动化集中管控平台，能够将自动控制系统、远程监控系统、各种监测系统等集中统一显示，符合要求得10分。 | 查现场 | 矿山自动化集中管控系统平台建设方案 |  |  |
| 38矿山生产自动化系统 | 10 | ①皮带运输等场所固定设施无人值守自动化系统，得4分；②建立开采及生产过程主要设备远程控制系统得3分；③建立废石场、废渣场等堆场、边坡建设、工作环境等安全监测系统平台得3分。 | 查现场 | 矿山自动化各子系统建设方案  |  |  |
| 39远程视频监控系统 | 10 | 建立完善的远程视频监控系统。矿山工作面等生产场所，供电、排水、运输、计量、销售等关键点，尾矿库等重要安全场所，安装远程视频监控系统，每安装一处且实现实时监控得1分，总分不超过10分。  | 查资料、查现场 |  |  |  |
| 40矿区环境监测系统 | 5 | 建设矿区环境监测系统，对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依法监管的污染物（水、大气污染物、固废、噪声）排放指标具备按超标报警、通知功能，满足要求得5分。 | 查资料、查现场 | 矿区环境监测系统建设方案 |  |  |
| 六、企业管理与企业形象 | 绿色矿山管理体系 | 41绿色矿山建设组织机构与职责 | 5 | 有明确的绿色矿山建设组织机构和职责制度得5分。 | 查资料 | 绿色矿山管理机构设置、职责的相关文件  |  |  |
| 42绿色矿山建设培训 | 8 | ①有绿色矿山培训制度和计划得1分；②组织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绿色矿山建设培训（学习）得3分；③定期组织绿色矿山专职人员参加绿色矿山建设系统性培训（学习），并有培训（学习）证明，得4分。 | 查资料、抽査员工了解  | 培训制度、培训计划、培训签到、视频资料、培训通知、证书、照片  |  |  |
| 企业文化 | 43职工文娱活动 | 4 | 有职工休闲、娱乐设施得2分；设施正常运行得2分。 | 查资料，查现场  |  |  |  |
| 44绿色矿山文化建设 | 3 | 有绿色矿山宣传片，清晰度、解说词、时长等制作效果好。 | 看宣传片 |  |  |  |
| 企业管理 | 45职业健康管理制度 | 3 | 具备职业健康等管理制度得3分。 | 查资料 | 查看矿山相关管理文件 |  |  |
| 46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3 | 具备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包含污水、废水排放；固废的分类、堆放、控制；噪声控制；扬尘控制等）得3分。 | 查资料 | 查看矿山相关管理文件 |  |  |
| 47人员目视化管理 | 4 | ①内部员工进入生产作业场所，统一着劳保服装，且穿戴符合安全要求；②外来人员，如参观、检查、学习人员、承包商员工等，进入生产作业场所，着装符合生产作业场所安全要求。有一人一处达不到要求扣1分。  | 查现场 | 人员目视化管理制度 |  |  |
| 48员工体检 | 4 | 企业组织全体员工每年定期体检得2分，分类制定体检计划、体检项目，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得2分。 | 查资料 | 体检档案 |  |  |
| 社区和谐 | 49矿地和谐情况 | 5 | 与所在乡镇（街道）、村（社区）等建立良好关系，及时妥善处理好各种纠纷矛盾。 | 抽査员工或走访社区群众  |  |  |  |
| 企业诚信 | 50企业依法纳税情况 | 4 | 企业依法纳税、诚信纳税、主动纳税。不存在偷税漏税等行为，每发现一次扣2分，扣完4分为止。 | 调查走访、查查资料  | 税务部门证明  |  |  |
| 51信息公示 | 2 | 企业按规定进行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得2分。 | 查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系统  |  |  |  |
| 总分 |  |  | 757 |  |  |  |  |  |

说 明

《海南省中小型石料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南（试行）》包含基本条件和评分表两部分。基本条件属于否决项，有一项达不到要求，则不能参与绿色矿山遴选工作。

一、计分办法

（一）评价指标评分表共51项，总分757分，分别从矿区环境、资源开发方式、资源综合利用、节能减排、科技创新与智能矿山、企业管理与企业形象六个方面对绿色矿山建设水平进行评分。

（二）最后得分采用折合法计分。如最后得分750分，最后得分为“750/757\*1000=990分”。

二、达标说明

（一）总得分原则上不低于605分。

（二）一级指标得分（折合后得分）原则上不能低于该级指标总分值的75%。如，“矿区环境”一级指标评价总分值195分，该一级指标得分不得低于146分。

三、评分说明

（一）某一指标评分说明中属于扣分项，则扣完为止。某一指标评分说明里属于增分说明，增至该项指标总分为止。

（二）所有得分必须有依据并要保留证明材料，在“检查记录”栏里写明得到相关分值的原因，缺少支撑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得分。如果需要填写内容较多，可以在评估报告中重点描述。

（三）对于集中建设的选矿加工等配套系统，应明确关联关系，可统一纳入评估考虑。

（四）对于调查问卷、现场考核、专家打分取平均值等评估方式需要在“检查记录”说明里进行详细描述。

（五）需要现场查看的内容，在“检查记录”里应写明哪些工作人员到什么现场看了什么内容（设备、设施、厂地、环境、现场等）。